

共青团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关于评选 2023 年青年大学习“优秀团总支”“优秀团支部” “优秀学习小组”“优秀学习之星” “优秀工作者”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团总支：

青年大学习是共青团中央为组织引导广大青年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推进青年学生行动走深走实的重要阵地，为积极响应共青团中央“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学习的号召，持续在团内掀起“青年大学习”的热潮，引导广大团员主动学、深入学，突出理论武装和思想引导，进一步发挥好学习平台的作用，推动平台使用和管理更加广泛深入，学院团委为了总结经验，激励先进、树立典型、弘扬正气，经研究决定现对学院 2023 年“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学习组织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二级学院团总支、团支部和个人给予表彰。根据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关于评优表彰工作的相关文件精神，现将 2023 年评优表彰的相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评选范围

（一）凡在 2023 年青年大学习年度学习率达到 90% 的二级学院团总支均可参加“优秀团总支”的评选；

（二）凡我院 2022 年 8 月以后正式成立的团支部，2023 年

青年大学习学习率达 95%均可参加“优秀团支部”的评选；

（三）凡我院正式 2022 年 8 月以后在册的学生均可参加“优秀学习之星”的评选；

（四）凡在学院团委、各二级学院团总支、各团支部青年大学习工作分管人员，均可参加“优秀工作者”的评选。

（五）凡我院正式 2022 年 8 月以后在册学生，积极参加青年大学习，在班级范围内组成的学习小组，均可参加“优秀学习小组”的评选。

二、主办单位

共青团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三、评选对象

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各二级学院团总支、团支部、全体在校学生

四、评选时间

2023 年 11 月 22 日-12 月 1 日

五、评选条件

（一）“优秀团总支”评选条件

1.该单位能积极引导发动团员青年认真学习“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总体参与程度高；

2.2023 年青年大学习年度平均学习率高于 90%的团总支；

3.对“青年大学习”的组织有明确的职责分工，制定符合本学院实际的工作管理办法，各项要求能抓到底抓到位，同时能够围绕“青年大学习”及时开展相关活动，切实担负起为党凝聚引领青年的政治责任。

（二）“优秀团支部”评选条件

1.支部班子健全，能通过积极有效的途径，引导团员青年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提高团员的综合素质，并能代表团员的利益，及时倾听团员意见，反映团员呼声，制度完善。

“青年大学习”开展情况优良且各种工作记录完整，团支部建设工作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善于运用新媒体凝聚和引领团员青年；

2.2023 年青年大学习年度学习率达到 95%的团支部；

3.能够结合青年大学习开展特色工作及组织活动，活动效果显著，较好地完成上级团组织交给的工作任务；

4.关心团员的成长和进步，团支部在班级中有较强的凝聚力和战斗力，能够得到同学们的信任和支持。定期组织支部成员进行思想政治学习，支部成员理想信念坚定、政治素养高；

5.先锋作用发挥得好，能够带领广大同学积极参与青年大学习的宣传和学习，学风浓，班风正，支部在青年大学习工作中表现突出。

6.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予以参评

(1) 2023 年内团支部或班集体受到通报批评的；

(2) 2023 年内团员或班级成员严重违反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对学校造成恶劣影响的。

(三) “优秀学习小组”评选条件

1. 基本条件：同班级内自由组队参加 6 人为一个小组，根据积分总和进行评比，小组总积分不低于 500 分，每班限报 2 组；

2. 热爱祖国，热爱中国共产党；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武装头脑，积极向党组织靠拢；

3. 宣传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积极主动地参加党、团组织的各项活动，并努力完成团组织交给的任务；

4. 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和青年志愿者活动，踊跃参加各项校园文化体育活动，在各项活动中起表率作用；

5. 遵纪守法，严格遵守团及学院的各项规章制度，2023 年无任何违纪违规现象；

6. 勇于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坚持真理，光明磊落，敢于同不良倾向作斗争；

(四) “优秀学习之星”评选条件

1. 2023 年青年大学习年度学习率达到 100%；

2. 大二学生积分不低于 2500 分，大一学生积分不低于 600 分；

3.学习目的明确，态度认真，勤学好问，成绩优良，无挂科，大二年级学习成绩在全班前 30%。

4.具有我校学籍的学生。

注：有以下情况这不予参评：

2023 年内严重违反学生校纪校规，对学校造成恶劣影响，学习成绩挂科或有处分的个人不予参评。

（五）“优秀工作者”评选条件

1.2023 年青年大学习学习率达到 95%；

2.在 2023 年工作中认真推动青年大学习工作进行，积极团结同学；

3.学习目的明确，态度认真，勤学好问，成绩优良，无挂科，大二年级学习成绩在全班前 30%。

4.具有我校学籍的学生。

（六）特别说明

1.各组织单位若无符合评选条件的支部或人员，则该名额自动取消，不可调用。

2.“优秀支部”评选中，以支部为单位进行评选，支部认定以智慧团建为准。

3.学习成绩：大二学生以 2022-2023 学年春季学期专业学习成绩为准，大一学生由班主任（辅导员）以平时表现推荐，不做

具体成绩要求。

4.同时加入2个及以上组织单位者，所有评选项目均择同一组织单位申报。

六、申报名额分配

详情见《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2023年青年大学习评优申报名额分配表》(附件1)。

七、评选办法

(一)申报“优秀团总支”须填写申报表(附件2)，并参照评选条件，撰写简要申报材料不少于1500字(另附材料)，上报学院团委。

(二)申报“优秀团支部”须填写申报表(附件3)，并参照评选条件，撰写简要申报材料不少于1000字(另附材料)，并经所在二级学院团总支确认后上报学院团委。

(三)申报“优秀学习小组”须填写申报表(附件4)，并参照评选条件，撰写简要申报材料不少于1000字(另附材料)，并经所在二级学院团总支确认后上报学院团委。

(四)申报“优秀学习之星”须填写申报表(附件5)，并参照评选条件，撰写简要申报材料不少于400字(另附材料)，并经所在二级学院团总支确认后上报学院团委。

（五）申报“优秀工作者”须填写申报表（附件6），并参照评选条件，撰写简要申报材料不少于400字（另附材料），并经所在二级学院团总支确认后上报学院团委。

（六）各二级学院团总支需对评选结果进行不少于5天公示。并填写汇总表（附件7），并上报学院团委。

（七）以上表格除附件2、附件7外，均须填写相应表格一式二份。上交学院团委复核、审批后，返还一份各二级学院团总支留存。

八、表彰办法

对评选出来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由学院团委分别授予青年大学习“优秀团总支”、“优秀团支部”、“优秀学习小组”、“优秀学习之星”、“优秀工作者”等荣誉称号，在全院张榜公布评选结果，颁发荣誉证书。

九、有关要求

（一）各二级学院团总支评选工作必须坚持原则，实事求是，把推荐典型与推动团的各项工作结合起来，注重发挥先进典型的模范带头作用，激发团员青年对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的学习热情，筑牢共青团思想政治教育阵地。

（二）要以本次评选为契机，大力宣传本学院评优的个人和集体的先进事迹，使广大团员青年向先看齐，刻苦学习，勇于创

新，自觉奉献，在各项活动中起到模范带头作用。

（三）坚持宁缺毋滥的原则，严格按照要求评选，保证评选过程公开、公平、公正。

（四）上报材料要求

1.纸质材料上报：12月5日前，将《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2023年青年大学习优秀团总支申报表》（附件2）、《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2023年青年大学习优秀团支部申报表》（附件3）、《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2023年青年大学习优秀学习小组申报表》（附件4）、《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2023年青年大学习优秀学习之星申报表》（附件5）、《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2023年青年大学习优秀工作者申报表》（附件6）、《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2023年青年大学习“优秀团总支”“优秀团支部”“优秀学习小组”“优秀学习之星”“优秀工作者”汇总表》（附件7）、公示材料、以及相关申报表所另附材料，报送学院团委。

2.电子版：12月5日前，将《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2023年青年大学习“优秀团总支”“优秀团支部”“优秀学习小组”“优秀学习之星”“优秀工作者”汇总表》（附件7）、公示材料（盖章PDF版）[发送至邮箱 ynavctw@qq.com](mailto:ynavctw@qq.com)。

十、联系人

武兴灿 18388169646

马娅敏 15825135509

附件：

附件 1:《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青年大学习评优申报名额分配表》

附件 2:《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青年大学习优秀团总支申报表》

附件 3:《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青年大学习优秀团支部申报表》

附件 4:《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青年大学习优秀学习小组申报表》

附件 5:《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青年大学习优秀学习之星申报表》

附件 6:《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青年大学习优秀工作者申报表》

附件 7:《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青年大学习“优秀团总支”“优秀团支部”“优秀学习小组”“优秀学习之星”“优秀工作者”汇总表》

共青团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委员会